



HANS ENERGY COMPANY LIMITED

漢思能源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0554)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佈

漢思能源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業績如下：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表 (以港元列示)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千元
收入	2	274,153	222,347
直接成本及經營費用		(173,169)	(180,482)
		100,984	41,865
其他收益	3	6,554	2,114
行政費用		(58,178)	(60,097)
經營溢利／(虧損)		49,360	(16,118)
財務成本	4(a)	(47,441)	(55,491)
除稅前溢利／(虧損)	4	1,919	(71,609)
所得稅	5(a)	675	(7,699)
年內溢利／(虧損)		2,594	(79,308)
應佔：			
本公司股東		355	(75,611)
非控股權益		2,239	(3,697)
年內溢利／(虧損)		2,594	(79,308)
每股盈利／(虧損)	6		
－ 基本		0.01仙	(2.03仙)
－ 攤薄		0.01仙	(2.03仙)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全面收益表
(以港元列示)

	二零一七年 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千元
年內溢利／(虧損)	2,594	(79,308)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 綜合損益表的項目：		
- 換算附屬公司財務報表之匯兌差額	<u>12,303</u>	<u>(12,501)</u>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14,897</u>	<u>(91,809)</u>
應佔：		
本公司股東	11,472	(86,974)
非控股權益	<u>3,425</u>	<u>(4,835)</u>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14,897</u>	<u>(91,809)</u>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資產負債表
(以港元列示)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25,065	938,981
根據經營租賃持作自用之土地權益		230,673	221,861
預付款項		9,941	9,679
無形資產		1,743	1,900
遞延稅項資產		2,916	2,071
		1,170,338	1,174,492
流動資產			
根據經營租賃持作自用之土地權益		6,743	6,301
消耗品		11,083	13,49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7	85,908	66,806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41,161	22,235
		144,895	108,839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計提費用		54,777	50,308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8	64,601	55,897
		119,378	106,205
流動資產淨值		25,517	2,63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195,855	1,177,126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8	922,363	924,536
應付關聯方款項	9	265,094	259,089
		1,187,457	1,183,625
資產／（負債）淨值		8,398	(6,499)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73,264	373,264
儲備		(384,020)	(395,492)
本公司股東應佔總虧絀		(10,756)	(22,228)
非控股權益		19,154	15,729
總權益／（虧絀）		8,398	(6,499)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權益變動表
(以港元列示)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合共 千元	非控股 權益 千元	總權益 千元
	股本 千元	股份 溢價 千元	特別 儲備 千元	匯兌 儲備 千元	法定 儲備 千元	資本 儲備 千元	累計 虧損 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373,264	710,477	(251,428)	100,182	31,947	469	(899,696)	65,215	20,564	85,779
二零一六年權益變動:										
年內虧損	-	-	-	-	-	-	(75,611)	(75,611)	(3,697)	(79,308)
其他全面收益	-	-	-	(11,363)	-	-	-	(11,363)	(1,138)	(12,501)
全面收益總額	-	-	-	(11,363)	-	-	(75,611)	(86,974)	(4,835)	(91,809)
贖回可換股債券	-	-	-	-	-	(469)	-	(469)	-	(469)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373,264	710,477	(251,428)	88,819	31,947	-	(975,307)	(22,228)	15,729	(6,499)
二零一七年權益變動:										
年內溢利	-	-	-	-	-	-	355	355	2,239	2,594
其他全面收益	-	-	-	11,117	-	-	-	11,117	1,186	12,303
全面收益總額	-	-	-	11,117	-	-	355	11,472	3,425	14,897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373,264	710,477	(251,428)	99,936	31,947	-	(974,952)	(10,756)	19,154	8,398

附註

(以港元列示，除另有指明)

1. 重大會計政策

本公告所載的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但為此等財務報表的摘錄。

(a) 合規聲明

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所有適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統稱詞彙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之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適用之披露規定。

1. 重大會計政策（續）

(b) 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賬目。

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計算基準為歷史成本基準。

本集團致力於一年內產生非營運現金流出額111,264,000元，即(i)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分別償還銀行貸款32,300,000元及32,301,000元；及(ii)繳付46,663,000元之利息。除非本集團能夠從經營業務及／或其他來源產生充足現金流入淨額，否則待此等銀行貸款及利息到期時，本集團將無法悉數履行責任，因為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只有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41,161,000元。

董事已採取若干方案改善本集團的流動資金，包括：

- 實施多種策略改善本集團的貯存、倉庫及轉輸業務收入，以產生額外營運現金流入；
- 作出更大努力收回貿易應收賬款，以改善應收賬周轉期；及
- 積極及定期檢討資本結構及於適當情況下藉發行債券或新股尋求額外資本來源。

作為持續經營評估之一環，本集團已審閱其現金流預測，結論就本集團能否成功實行上述計劃並實現有關預測而言，存在重大不明朗因素。

該等事實及情況繼續顯示有重大不明朗因素可能導致本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存在重大疑問，因此，其可能無法於正常業務過程中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基於上述董事意願及現金流預測，董事認為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實屬合適。倘本集團無法繼續按持續經營基準經營，則須作出調整，以撇減資產價值至其可收回金額並就可能產生之其他負債撥備，以及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該等調整之影響並未於該等財務報表反映。

為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財務報表，管理層需要就可影響政策應用以及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之呈報金額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有關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以及多項在有關情況下相信屬合理之其他因素而作出，有關結果構成對未能在其他資料來源顯示之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作出判斷之基礎。實際結果可能與有關估計有所不同。

本公司持續對估計及相關假設進行檢討。如果會計估計之更改僅影響該期間，則有關影響在估計變更期間確認，或如果有關更改影響本期間及未來期間，則有關影響於更改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1. 重大會計政策（續）

(c) 會計政策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並於本集團的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該等變動概無對本集團之會計政策造成影響。

本集團並無採用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任何新準則或詮釋。

2. 收入及分部報告

(a) 收入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提供石油和石化產品碼頭、貯存、倉庫及轉輸服務。

收入指港口收入及貯存、倉庫和轉輸收入。年內於收入內確認之各重大類別金額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千元
貯存、倉庫及轉輸收入	268,195	216,480
港口收入	5,958	5,867
	<u>274,153</u>	<u>222,347</u>

於二零一七年，本集團並無客戶（二零一六年：無）與本集團進行之交易超過本集團收入之10%。

(b) 分部報告

本集團透過按地區劃分之實體管理其業務。根據與向本集團最高層行政管理人員內部匯報資料以分配資源及評價表現一致之方式，本集團識別到以下兩個可報告分部。本集團並無合併任何經營分部，以組成下列之可報告分部。

- 小虎島碼頭（「小虎石化庫」）：此分部為本集團於中國番禺經營之提供碼頭、貯存、倉庫及轉輸之業務。
- 東洲國際碼頭（「東洲石化庫」）：此分部為本集團於中國東莞經營之提供碼頭、貯存及轉輸之業務。

2. 收入及分部報告（續）

(b) 分部報告（續）

(i)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就評價分部表現及分配分部資源而言，本集團高層行政管理人員按以下基準監察各可報告分部應佔之業績、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有形資產、無形資產及流動資產，但不包括於附屬公司之投資及其他公司資產。分部負債包括各分部應佔之其他應付款項及計提費用，以及分部直接管理之銀行貸款。

收入及支出經參照可報告分部所產生之收入及該等分部所產生之支出或該等分部應佔資產所產生之折舊或攤銷金額而分配至可報告分部。

匯報分部溢利／（虧損）所採用之方法為「除稅前溢利／（虧損）」，即「未計稅項前之經調整盈利／（虧損）」。為達致「除稅前溢利／（虧損）」，本集團之盈利／（虧損）就並無特定歸屬個別分部之項目（如總部或公司行政成本）作出調整。

除獲得有關除稅前溢利／（虧損）之分部資料外，管理層亦獲提供有關收入、利息收入及財務成本之分部資料。

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關提供予本集團最高層行政管理人員以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之本集團可報告分部資料載列於下文。

	小虎石化庫		東洲石化庫		總計	
	二零一七年 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千元
可報告分部收入	163,441	124,231	110,712	98,116	274,153	222,347
可報告分部除稅前 溢利／（虧損）	70,217	35,210	(39,655)	(74,487)	30,562	(39,277)
利息收入	213	258	31	41	244	299
財務成本	6,032	6,421	41,409	46,900	47,441	53,321
可報告分部資產	1,304,578	1,232,906	953,092	944,885	2,257,670	2,177,791
可報告分部負債	1,089,754	1,094,470	972,065	924,265	2,061,819	2,018,735

2. 收入及分部報告（續）

(b) 分部報告（續）

(ii) 可報告分部收入、損益、資產及負債之對賬

	二零一七年 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千元
收入		
可報告分部收入	<u>274,153</u>	<u>222,347</u>
綜合收入	<u>274,153</u>	<u>222,347</u>
溢利／（虧損）		
可報告分部除稅前溢利／（虧損）	30,562	(39,277)
未分配其他收入／（支出）	252	(621)
未分配總部及公司支出	<u>(28,895)</u>	<u>(31,711)</u>
綜合除稅前溢利／（虧損）	<u>1,919</u>	<u>(71,609)</u>
資產		
可報告分部資產	2,257,670	2,177,791
沖銷分部間之應收款項	<u>(953,558)</u>	<u>(907,429)</u>
	1,304,112	1,270,362
未分配總部及公司資產	<u>11,121</u>	<u>12,969</u>
綜合總資產	<u>1,315,233</u>	<u>1,283,331</u>
負債		
可報告分部負債	2,061,819	2,018,735
沖銷分部間之應付款項	<u>(953,558)</u>	<u>(907,429)</u>
	1,108,261	1,111,306
未分配總部及公司負債	<u>198,574</u>	<u>178,524</u>
綜合總負債	<u>1,306,835</u>	<u>1,289,830</u>

2. 收入及分部報告（續）

(b) 分部報告（續）

(iii)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地區位置(i)本集團從外部客戶所得之收入及(ii)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根據經營租約持作自用之土地權益、無形資產及非流動預付款項（「指定非流動資產」）所在地區之資料。客戶所在地區以提供服務之地點為依據。指定非流動資產所在地區以資產之實際所在地點為依據。

	外部客戶所得之收入		指定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七年 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千元
香港	-	-	2,229	2,729
中國（不包括香港）	<u>274,153</u>	<u>222,347</u>	<u>1,165,193</u>	<u>1,169,692</u>
	<u>274,153</u>	<u>222,347</u>	<u>1,167,422</u>	<u>1,172,421</u>

3. 其他收益

	二零一七年 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千元
利息收入	249	313
政府補助	740	20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11)	(1,058)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228)	606
撥回於過往年度確認之 其他應付款項及計提費用	2,100	-
其他	<u>3,704</u>	<u>2,053</u>
	<u>6,554</u>	<u>2,114</u>

4. 除稅前溢利／（虧損）

除稅前溢利／（虧損）乃經扣除下列各項後達致：

	二零一七年 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千元
(a) 財務成本		
銀行貸款利息	<u>47,441</u>	<u>55,491</u>
(b) 員工成本*		
向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作出之供款	3,215	2,931
薪酬、工資及其他福利	<u>61,144</u>	<u>59,199</u>
員工成本總額	<u>64,359</u>	<u>62,130</u>
(c) 其他項目		
攤銷		
— 土地租賃費	6,500	6,597
— 無形資產	170	170
折舊	83,660	102,966
減值虧損		
— 預付款項	2,311	-
— 消耗品	2,364	-
撇減消耗品	382	-
核數師薪酬		
— 審計服務	1,358	1,358
— 審閱服務	380	380
物業的經營租賃費用*	<u>5,232</u>	<u>4,602</u>

* 員工成本包括物業的經營租賃費用 1,800,000 元（二零一六年：1,800,000 元），該款項亦計入於上述個別披露的各自總額中。

5. 綜合損益表內之所得稅

(a) 綜合損益表內之所得稅指：

	二零一七年 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千元
即期稅項－中國企業所得稅		
遞延稅項－暫時性差異之產生及回撥	(675)	7,699

附註：

- (i)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香港利得稅而言，由於本集團於年內產生虧損，因此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二零一六年：無）。
- (ii)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中國附屬公司之適用稅率為25%（二零一六年：25%）。

(b) 按適用稅率計算之稅項（抵免）／開支與會計溢利／（虧損）之對賬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千元
除稅前溢利／（虧損）	1,919	(71,609)
按適用於有關稅務司法管轄權區之稅率及 除稅前溢利／（虧損）計算之名義稅項	2,841	(15,246)
不可抵扣支出之稅務影響	1,941	3,473
非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132)	(2)
未確認之未利用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12,330	21,142
過往未確認之稅項虧損於本年度確認／使用 之稅務影響	(17,687)	(1,700)
其他	32	32
實際稅項（抵免）／開支	(675)	7,699

6.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乃根據年內本公司之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335,000元（二零一六年：本公司之普通股股東應佔虧損75,611,000元）及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3,732,638,000股普通股（二零一六年：3,732,638,000股普通股）計算。

由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任何具攤薄盈利作用之潛在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虧損）與每股盈利／（虧損）相同。

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七年 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79,368	61,164
減：呆壞賬撥備（附註7(b)）	-	-
	<u>79,368</u>	<u>61,164</u>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6,540	5,642
	<u>85,908</u>	<u>66,806</u>

預期於一年後收回或確認為費用之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為810,000元（二零一六年：1,130,000元）。除此之外，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期將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費用。

(a) 賬齡分析

於結算日，根據發票日期及已扣除呆壞賬撥備之貿易應收款項（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千元
一個月內	37,031	18,811
一個月以上但兩個月內	1,182	3,583
兩個月以上但三個月內	69	180
三個月以上	41,086	38,590
	<u>79,368</u>	<u>61,164</u>

視乎洽談結果而定，賒賬期一般僅授予有良好交易記錄之主要客戶。本集團給予貿易客戶平均30天之賒賬期。

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b) 貿易應收款項之減值

貿易應收賬款之減值虧損以撥備賬記錄，惟倘本集團相信有關款項之收回性極低，則直接在貿易應收賬款中撇銷。

年內呆壞賬撥備之變動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千元
於一月一日	-	6,227
匯兌調整	-	(395)
撇銷無法收回款項	-	(5,832)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個別斷定已減值之貿易應收賬款（二零一六年：零元）。

(c) 未減值之應收貿易款項

並無個別或共同視作減值之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千元
並無逾期或減值	37,031	18,811
逾期少於一個月	1,182	3,583
逾期一至兩個月	69	180
逾期超過兩個月	41,086	38,590
	42,337	42,353
	79,368	61,164

並無逾期亦無減值之應收賬款乃與並無近期違約記錄之不同類型客戶有關。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逾期超過兩個月之應收款項主要是來自一名有財政困難之客戶（「客戶甲」）之應收款項為40,961,000元（二零一六年：38,277,000元）。為收回貿易應收款項，本集團已向中國法院提出申請，而法院已就該申請授予本集團就客戶甲存放在倉儲設施之貨品擁有留置權。其後，該等貨品經法院拍賣出售。由於客戶甲涉及之若干法律案件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剛已完結，所以拍賣之所得款項仍由法院保管。就此案件而言，本集團已取得中國法律意見並獲告知，本集團於客戶甲之其他債權人中有第一優先權收取該等所得款項。基於前文所述，董事已審視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客戶甲款項之可收回性及並無就此確認減值虧損。

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c) 未減值之應收貿易款項（續）

除上文所述者外，已逾期但並無減值之應收賬款乃與本集團多名擁有良好記錄之獨立客戶有關。根據過往經驗，管理層相信毋須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原因為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而該等結餘仍被視為可悉數收回。本集團並無就此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8.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a)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賬面值的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千元
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u>64,601</u>	<u>55,897</u>
	64,601	55,897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u>922,363</u>	<u>924,536</u>
	986,964	980,433

(b)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須於下列期間償還：

	二零一七年 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千元
銀行貸款（有抵押）		
於一年內或應要求時	<u>64,601</u>	<u>55,897</u>
一年後但兩年內	94,509	62,605
兩年後但五年內	672,332	432,643
五年後	<u>155,522</u>	<u>429,288</u>
	922,363	924,536
	986,964	980,433

8.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續）

- (c)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融資額度合共986,964,000元（二零一六年：980,433,000元），乃以本集團賬面淨值為739,398,000元（二零一六年：723,281,000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及賬面淨值為224,993,000元（二零一六年：215,650,000元）之根據經營租賃持有作自用土地之權益作抵押。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為986,964,000元（二零一六年：980,433,000元）。

9. 應付關聯方款項

應付關聯方之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關聯方已確認彼等無意要求於結算日起計十二個月內還款，因此，該等結餘列示為非流動。

10. 比較數字

若干比較數字（包括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已重新分類，以切合本年度之呈列。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初稿之獨立核數師報告節錄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妥為擬備。

持續經營能力的重大不確定性

我們不發表保留意見，但請注意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b)所述，貴集團承諾於一年內償還銀行貸款及利息合共111,264,000港元，而貴集團能否滿足該等流動資金需求，視乎其能否自未來經營業務及／或其他來源產生充裕現金流入淨額。該等事實及情況顯示有重大不明朗因素，可能導致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存在重大疑問。

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其有效性基於貴集團能否自未來經營業務及／或其他來源產生充裕現金流量，以滿足其流動資金承諾。更多詳情載於附註1(b)。綜合財務報表概無就貴集團無法繼續按持續經營基準經營而載入任何調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漢思能源有限公司為華南地區提供液體石化產品之碼頭及貯存設施及服務之翹楚。於本報告內，「漢思」、「漢思能源」、「我們」及「本公司」可指漢思能源有限公司或其任何一家或多家附屬公司（「本集團」）。

公司簡介

本集團為能源行業之領先中游企業，於華南地區提供石油、液體化學品及氣體產品之綜合碼頭港口、貯存罐及倉儲物流服務，並於其自有港口及貯存罐區提供增值服務。本集團擁有及經營三大設施，即番禺石化品碼頭（「小虎石化庫」）、番禺固體化學品倉庫及物流中心（「固化倉庫中心」）及東洲石化品碼頭（「東洲石化庫」）。

液化產品碼頭

小虎石化庫位於廣東省廣州市番禺南沙區小虎島。該庫區建有五個碼頭，可容納介乎500至30,000噸級泊位。貯存罐區佔地212,000平方米，裝備86個貯存罐，總庫容為330,000立方米，其中240,000立方米設為汽油、柴油及於貿易及消費市場常見類似之石油產品的專區。其餘90,000立方米的貯存罐建作石化產品之用。

東洲石化庫位於廣東省東莞市虎門港沙田港區立沙島。該庫區建有十二個碼頭，可容納介乎500至100,000噸級泊位。貯存罐區佔地516,000平方米，裝備96個貯存罐，總庫容為260,000立方米，其中180,000立方米設為汽油、柴油及於貿易及消費市場常見類似之石油產品的專區。80,000立方米的貯存罐建作石化產品之用。

經營模式

兩個液化產品碼頭為客戶提供貯存及碼頭服務。然而，客戶會就石油產品及石化產品用作不同用途：碼頭為成品油產品的分銷樞紐，而客戶則主要用作石化倉庫用途。

本集團的石油客戶為廣東省成品油的分銷商及貿易商。為應付彼等之產品分銷要求，彼等寧可選用具備綜合設施的自用碼頭，而不會在公共碼頭輪候，並且於優越位置去覆蓋高度密集的零售點（即油站）。鑑於用家之貨流量大及流轉率高，彼等會選擇能處理大規模及高速成品油營運的碼頭。此外，碼頭必須擁有可處理各類產品（如汽油及柴油）的一切執照。

策略位置

本集團兩個液化產品碼頭位於珠江三角洲中心地帶。由於廣東省乃中國經濟發展先驅，加上兩個碼頭位於省內經濟圈中心，該地區優勢吸引了客戶駐於兩個碼頭進行成品油分銷活動。除石油產品客戶外，我們亦有在珠三角設廠的製造業客戶。在彼業務週期內，由於安全及環保因素，彼等需在根據政府法規持有合適執照的指定受監控設施內臨時儲存危險、有毒及有害的貨物。客戶可在我們的倉庫設施內儲存其危險性的原料、半成品及成品。我們的兩個碼頭聘有經驗豐富、專業及技術嫺熟的管理團隊，並配備設施功能齊全的倉儲硬件。本集團一直維持高水平的安全環保標準。番禺和東莞兩個碼頭均領有全面及妥當的執照，可處理大部份危險有害的貨物，方便客戶於生產期內搬運貨物進出碼頭及庫區。

收入

該等碼頭可根據客戶所租賃之貯存罐大小而賺取貯存收入。除此之外，碼頭就為客戶提供貨物進出碼頭服務（通過水上貨輪或路運裝卸站）而收取服務費。此外，碼頭向客戶提供配套服務，例如貨櫃清潔、廢品處理及調和，並就所提供服務收取相關費用。

主要表現指標

就業務模式而言，出租率及貨運量為碼頭的主要表現指標。出租率愈高，租金收入回報愈大。貨運量愈多意味著碼頭工作量較大，因此服務費收入亦更高。

過去兩年的租出率及貨運量如下：

營運統計數字	小虎石化庫			東洲石化庫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變化%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變化%
液化產品碼頭及轉輸服務						
船隻泊岸總數						
– 外地	197	252	-21.8	106	127	-16.5
– 本地	1,008	762	+32.3	538	389	+38.3
接收貨物之貨車數目	47,622	37,224	+27.9	43,288	38,722	+11.8
灌桶數目	36,691	51,944	-29.4	3,845	1,574	+144.3
轉輸量（公噸）						
– 石化品	180,228	248,678	-27.5	4,214	20,769	-79.7
庫區吞吐量（公噸）	3,659,000	2,789,000	+31.2	2,779,000	2,581,000	+7.7
– 碼頭吞吐量	2,768,000	2,068,000	+33.8	1,747,000	1,599,000	+9.3
– 裝車台吞吐量	891,000	721,000	+23.6	1,032,000	982,000	+5.1
貯存服務						
出租率—油品及化學品	93.8%	62.7%	+31.1 百分點	78.7%	81.0%	-2.3 百分點

營運統計數字	小虎石化庫		變化%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固體化學品倉庫服務			
收貨量（公噸）	50,509	57,090	-11.5
發貨量（公噸）	50,297	58,925	-14.6
已租出建築面積（平方米）	30,377	21,800	+39.3
出租率	94.0%	66.2%	+27.8
			百分點

液化產品碼頭業務

小虎石化庫

於二零一七年，小虎石化庫的主要經營指標實現平穩增長。儘管國際原油價格於二零一七年年初稍有起色，隨後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及六月反覆向下，惟原油價格於二零一七年下半年則有所反彈。此外，中國政府維持穩定增長，帶動石油產品及石化產品的需求。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碼頭吞吐量及裝車台吞吐量分別上升33.8%及23.6%。由於吞吐量增長，令接收貨物之貨車及本地船隻泊岸總數相應地增加27.9%及32.3%。於二零一六年底，本公司已將所有燃料油貯存罐翻修為汽柴油貯存罐，以應對市場變革。就此，本集團引進新客戶使用汽柴油貯存罐，同時現有客戶則繼續維持貯存量增長。全賴本公司努力不懈，加上市場環境配合，令二零一七年的油品貯存罐平均使用率達90.6%，而二零一六年則為49.1%，較過往年度增加41.5個百分點。化工品貯存罐平均使用率於二零一七年仍保持98%的高水平，兩個類別的平均出租率合共為93.8%，較去年上升31.1個百分點。

東洲石化庫

由於引進新客戶使用石油及化工貯存罐，加上市場環境利好及其碼頭優勢，於二零一七年，主要經營指標顯示東洲石化庫逐步改善。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縱然貯存罐區於二零一七年的按年平均出租率約為78.7%，而二零一六年則為81.0%，微跌2.3個百分點，但碼頭吞吐量及裝車台吞吐量仍分別上升9.3%及5.1%，而本地船隻泊岸及接收貨物之貨車總數亦分別按年增加38.3%及11.8%。本集團會繼續盡最大努力發掘市場潛能以及拓展其油品及化學品貯存量。

固體化學品倉庫業務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租出平均面積按年增加39.3%。二零一七年出租率約為94.0%，去年則為66.2%，較過往年度增加27.8個百分點。此乃由於自二零一六年十二月起將其中一部分倉庫（屬存放危險程度較低的貨品類別）租予一名客戶營運所致。就此，因這部分倉庫租予該客戶自行營運，令固化倉庫中心整體收貨量及發貨量於年內分別較去年減少11.5%及14.6%。

經營財務數據

本集團的可報告分部為小虎石化庫及東洲石化庫，小虎石化庫及東洲石化庫之收入明細如下：

	小虎石化庫				東洲石化庫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貯存及轉輸收入	134,021	82.0	95,798	77.1	108,411	97.9	95,933	97.8
港口收入	3,657	2.2	3,684	3.0	2,301	2.1	2,183	2.2
固體化學品倉庫收入	25,763	15.8	24,749	19.9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小虎石化庫

小虎石化庫年內就提供液態產品之碼頭、貯存以及轉輸服務之收入約為1.377億港元，較去年9,950萬港元上升38.4%。年內，來自油品及液體化工品貯存收入自7,040萬港元大幅增加至1.033億港元，較去年增加46.7%。主要原因為小虎島石化庫於二零一六年底已將所有燃料油貯存罐改建為適合市場需求的汽柴油貯罐，於二零一七年下半年期間，這些貯存罐幾乎達到滿負荷運轉。出租率的提高及吞吐量上升帶動收入大幅增加。

固化倉庫中心年內產生的收入約為2,580萬港元，較去年的2,470萬港元微升4.1%。年內，已租出平均面積增加39.3%，但存放危險程度較低的貨品類別的倉庫平均單價下跌，抵銷已租出平均面積增加之租金收入，輕微縮窄年內固化倉庫中心的整體收入。

東洲石化庫

年內，東洲石化庫就提供液態產品之碼頭、貯存以及轉輸服務之收入自9,810萬港元增加至1.107億港元，較去年增加12.8%。來自油品及液體化工品貯存收入於年內自7,720萬港元增加至8,560萬港元，較去年上升10.9%。縱使貯存罐使用率較去年稍跌2.3%，然而平均貯存單價較去年增加23.8%，推動整體貯存收入上揚。

展望

於二零一七年，本集團實現扭虧轉盈。主要原因是本集團自二零一五年下半年開始至二零一六年底，用了接近一年半時間，將小虎石化庫16萬多立方米的燃料油儲罐全部改建為適合市場需求的汽柴油儲罐。這些貯存儲罐自二零一七年全面投用後，至二零一七年底已經接近100%出租率，為本集團於年內帶來良好的收益。展望二零一八年，由於國際油價已經開始向合理水平回升，預計將帶動石油化工產品行業的良性發展，對本集團擴大經營有利。但同時，二零一八年中國內地以及粵港澳周邊地區的實體經濟仍然處於低潮，本集團持續穩定經營的壓力仍然很大。二零一八年本集團必須積極開拓新的業務領域，並切實推進新的倉儲設施建設。

石油化工產品碼頭倉儲業務

於二零一七年，小虎石化庫實現了自二零一一年以來最高的營業收入和利潤水平，同時，東洲石化庫也實現了開業以來最高的營業額。展望二零一八年，本集團現有倉儲設施的潛力已經不大，因此本集團要繼續提升業績，除了要繼續保持二零一七年的經營規模外，必須考慮建設新的倉儲設施，以維持本集團長遠的持續增長。二零一八年本集團將啟動東洲石化庫第二期建設項目的立項報批手續，目標是利用東洲石化庫預留土地建設200萬噸／年吞吐能力的液化石油氣／液化天然氣的儲罐及碼頭配套改造。此項目如獲得批准並建設投產，將大幅提高東洲石化庫的盈利能力，並使本集團在今後新能源的產業鏈中保持有利的市場地位。

成品油零售業務

本集團與廣州市一家地方國有企業合資建設的加油站，預計將在二零一八年度內建成投入營運。成品油的零售業務，將作為本集團今後發展的一個新的業務領域。加油站業務不僅可以為本集團帶來較高的毛利收入，還可以與現有的碼頭倉儲業務形成業務鏈條，相互配合發展。預計未來本集團將以新建／收購／合資合作經營等多種方式，繼續運營更多的加油站，已形成新的業務板塊，為本集團帶來更大的收益。

財務回顧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變化 %
收入	274,153	222,347	+23.3
收入扣除直接成本及經營費用	100,984	41,865	+141.2
除利息及稅項前溢利／(虧損) (「EBIT/LBIT」)	49,360	(16,118)	-406.2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虧損)	355	(75,611)	-100.5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溢利 (「EBITDA」)	139,690	93,615	+49.2
毛利率	36.8%	18.8%	+18.0 百分點
淨溢利／(虧損)率	0.9%	(35.7%)	+36.6 百分點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港仙)	0.01	(2.03)	-100.5
每股攤薄盈利／(虧損) (港仙)	0.01	(2.03)	-100.5

於二零一七年，本集團的財務表現顯著改善。年內，本集團的收入自2.223億港元增加至2.742億港元，較去年上升23.3%。此乃主要由於小虎島石化庫於二零一六年底將所有燃料油貯存罐全部改建為汽柴油貯存罐，這些貯存罐於二零一七年完成驗收並投入營運，於二零一七年下半年期間達到近滿負荷運轉。出租率的提高及吞吐量上升帶動小虎島石化庫收入大幅增加。此外，東洲石化庫也因平均貯存單價上升及吞吐量增長帶動收入增加。年內，經營溢利由去年4,190萬港元大幅增加141.2%至1.010億港元。該增幅主要由於年內本集團的收入增加及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於二零一六年悉數折舊，今年內的折舊開支減少。就此，毛利率較上一年度上升18.0個百分點至36.8%，除此之外，本公司亦於年內錄得淨溢利率。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的EBIT為4,940萬港元，較過往年度LBIT為1,610萬港元有顯著改善，且EBITDA自9,360萬港元大幅增加至1.397億港元，較去年上升49.2%。年內，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由去年虧損2.03港仙轉為盈利0.01港仙。

資本結構、流動資金及資本負債比率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總額約為4,120萬港元（二零一六年：2,220萬港元）。大部分資金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持有。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流動比率為1.21（二零一六年：1.02）。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本負債比率（定義為總負債除以總資產）為99.4%（二零一六年：100.5%）。較高的比率表示本集團的槓桿率較高。本集團將會積極考慮各種融資方法，以改善我們現有的財務狀況，並降低本集團的槓桿程度。

財務資源

年內，本集團主要透過其經營業務滿足其營運資金需求。本集團一直採取多項措施改善本集團之經營現金流，以應付未來的日常經營及償還銀行貸款。集團將小心留意資本市場及債務市場的狀況以及本集團最新發展之情況，從而確保善用財務資源。

財務成本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未償銀行貸款為9.87億港元（二零一六年：9.80億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在損益內確認的財務成本約為4,740萬港元（二零一六年：5,550萬港元）。

稅項

就香港利得稅而言，本集團年內錄得虧損。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之適用稅率為25%（二零一六年：25%）。

匯率波動風險及有關對沖

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主要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持有。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之營運支出主要為人民幣，並常以人民幣收取收益。管理層認為本集團之匯率風險不大，並認為毋須採用衍生工具進行對沖。

由於人民幣匯率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所升值，本集團於換算中國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上產生匯兌收益為1,230萬港元（二零一六年：匯兌虧損為1,250萬港元）。

集團資產抵押

本集團已就獲授之銀行融資，向貸款方提供本集團若干固定資產作為抵押品。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發展碼頭及購買港口和貯存設施而作出已訂約但未於財務報表撥備之資本開支合共為0.19億港元（二零一六年：0.17億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發展碼頭及購買港口和貯存設施而作出未訂約但經董事會批准且未於財務報表撥備之資本開支約為1.40億港元（二零一六年：1.31億港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末期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任何末期股息（二零一六年：無）。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奉行高水準之企業管治。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乃基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內所列之原則及守則條文（「守則條文」）。董事會認為於整年內，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惟偏離守則條文第A.4.1及E.1.2條除外，詳情見下文闡釋。

- 根據守則條文第A.4.1條之規定，非執行董事需按固定任期獲委任，並須接受重新選舉。儘管獨立非執行董事（除奚曉珠女士外）並非按固定任期獲委任，但根據章程細則第116條，惟本公司各現任董事均最少每三年輪席退任一次。
- 本公司偏離守則條文第E.1.2條之規定，這是由於主席及部份董事因公務未能出席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五日舉行之上屆股東週年大會，彼等將盡力出席本公司日後所有股東大會。

本公司會定期檢討其企業管治常規，確保有關常規仍然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

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 10 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別查詢，而彼等全部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年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僱員及薪酬政策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約有476名（二零一六年：470名）僱員，其中462名（二零一六年：460名）在庫區中任職。本集團每年設計一份預算方案，訂明該年度之總薪金及花紅計劃，藉以鼓勵本集團僱員竭盡所能，為本集團帶來最大的經濟利益。根據相關的中國政府規例，本集團須為中國每名合資格僱員購買社會保險，包括但不限於退休、醫療、工人賠償及失業保險，以及提供房屋津貼。本集團希望藉著該等保險及員工福利為每名合資格僱員提供合理之福利。

審閱全年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已經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的工作範圍

本集團的核數師，執業會計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畢馬威」）已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初步公告中披露的綜合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以及其他附註解釋資料的財務資料與本集團該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初稿內的資料進行了核對，兩者數字相符。畢馬威在這方面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準則》或《香港鑒證業務準則》進行的審計、審閱或其他鑒證工作，所以畢馬威沒有提出任何鑒證結論。

刊發業績公佈及年報

本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佈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 (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hansenergy.com)刊登。本公司二零一七年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寄予本公司股東以及於上述網站刊登。

承董事會命
漢思能源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
楊冬

香港，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即戴偉先生（主席）、楊冬先生、劉志軍女士及張雷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李偉強先生、陳振偉先生及奚曉珠女士。

網站: www.hansenergy.com